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公告编号：2021-003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1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的情况概述

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存货及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分析和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306.24万元，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00.22万元，合计406.46万元，同时对上述资产进行处置。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占2019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	306.24	24.1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0.22	7.91%
合计	406.46	32.08%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

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作了合理性说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的具体说明

1、部分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及处置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报告期末，公司对备品备件等存货进行清查、分析和评估。为提升产能，公司对设备进行改造提升，同时拟处置的设备多为专用设备，部分相关备品备件无法满足维修需求，不再具备使用价值，预计其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拟对备品备件计提减值准备306.24万元，并对其进行报废处置。

2、部分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及处置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随着订单增长及产品结构优化，公司对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分析和评估。鉴于部分设备效率低、能耗高，且均已超出使用年限，根据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公司拟对部分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进行报废处置。本次拟处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1,089.06 万元，累计折旧 980.15 万元，账面净值 108.91 万元。公司对此部分固定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预计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拟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00.22 万元，并对其进行报废处置。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406.46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预计将减少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6.46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损失尚未经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最终数据以经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合理性的说明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的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情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事项，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并处置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鉴于以上原因，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

备及处置资产事项。

六、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处置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处置资产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